

在美國過耶誕 ■ 水晶

瀛苑副刊

淡江時報的編者賴小姐來約稿，指明要我寫一篇有關耶誕的時文，又說我是出名的快槍手，也許在不到五天的時間內，交出一篇兩千五百字的散文，對我應該不是什麼難事。

我是「快槍手」嗎？那只能限於「有話即講」的情況之下；談耶誕應屬是「觸類旁通」的題目，所以我含含糊糊應承了下來，下面便是我的耶誕感言。

一、耶誕卡

提起耶誕節，立刻使人想起耶誕卡。這風俗不知誰興起來的？一到了十二月，在美國，我家的信箱內便陸陸續續出現了這一類「生命中無法承受的輕」。五顏六色不說，卡片底下還有親友們的簽名，有時附加幾句話，代表思念與問好。寄我賀卡的親友很少是文人——我跟文友很少交換耶誕卡——他們的問好往往流於形式化：「好久不見了，近來好嗎？有空到我們這兒來玩。」要不，便是報告他們渡假旅行的消息：「去了一趟埃及，看到很多帝王谷的木乃伊。」千里迢迢花了很多錢跑到外國去瞻仰幾具裹在屍布裡的外國殭屍，聽來有點令人毛骨悚然，但這總比報導某某患了癌症為佳吧？

耶誕卡很少有創意的。美國的耶誕卡，多半是有一家叫Hallmark文具商獨家壟斷的，這種大眾消費的產品，千篇一律，無法像紅樓夢說的「別開生面」，自是意料中事。多半是一朵聖誕紅花，一架數匹小鹿駕著的雪橇，一身臃腫紅衣有著啤酒桶肚皮的白鬍子聖誕老人、天使、聖誕樹，雙手合十禮禱披著一肩金黃長髮的耶穌基督……祝福的詞

句也無警策之言，庸庸碌碌、鬆鬆散散的，像我有些懶骨頭學生寫的英文作文，不知所云。

有一段時期，我住在美國——那時還沒有像現在這樣對耶誕卡倒盡胃口，喜歡在耶誕節的次日，也就是十二月二十日的大早，冒寒到百貨公司門口排隊，去搶購他們只過了一天便打折的耶誕卡片。這時候往往可以買到設計精美、色彩絢麗的「節（劫）後的餘生」。這樣，等到年底，可以將這幾盒「得來匪易」的卡片，大大派上一個用處。那時候，我的朋友們，在見面的時候，總不忘順口盛讚一句：「你去年送的聖誕卡真漂亮！」他們不知道其中的虛榮。一個掌故。那時候我年紀尚輕，尚有「不被稱讚」的虛榮。不像今日，哪有這樣高的興致，為了幾盒「勞什子」的拜年卡，起大早去百貨公司「挨光」？

又有一段時期，我們的耶誕卡內，出現一封影印的長信：美國人用英文寫、中國人用中文寫。多半是身分地位比較高的人才這樣做——至少我不敢這樣做。我那時在美國所教大學的系主任，使用影印的英文報導她這一年內的大事——兒子結婚了，新添了一個小孫「貝比」；丈夫的姊姊從波士尼亞 Boonia 來，那兒戰火連天，生命如草芥，朝不保夕，終於來到這「流著蜜與牛乳」的國度（指美國），真是高興。先生年初發現了一個腫瘤，幸好是良性的，很快切除了，不像先生的弟弟……。

因為是系主任，似乎別人有權窺探她的隱私。她照實在耶誕卡上娓娓道來，我們忝為她的下屬，「因為懂得，所以慈悲。」

不像另一位身居要津的中國朋友，他夫人在耶誕卡中也夾附這種影印信函——那時尚未發明所謂「電子郵件」E-Mail。因為我不是他的直系下屬，她報導的春秋大事我便不甚了了。中國人在美國喜歡直呼其名，什麼 John、

Nathan、Gail、Grace，完全不懂他（她）們是何許人也？即使在弄懂了也無興趣知道他們的「故事」。再加工了許多的錯字別字，讀來令人啼笑皆非。這是一篇短文內出現的糟糕的耶誕卡。

二、聖誕樹

我比較喜歡美國的聖誕樹。據說美國人最愛誇耀他們的武——他們製造的飛彈火箭的確天下第一，不論是有創意、豐富、琳瑯滿目、準備時器——他們佈置聖誕樹。美國之「聖誕樹」的聖誕樹，每年六月被Afghan呢？所以很會妝點，甚至聖誕樹。偶得之「聖誕樹」的聖誕樹，每年六月被Afghan呢？所以璨艷麗的聖誕樹。偶得之「聖誕樹」的聖誕樹，每年六月被Afghan呢？所以章本天是一個基督教，相在小孫女事實習中的羊毛小要務了。他關地第一了。節了。的變成家事。

不一定要用紅綠或者五彩的燈球。我在美國，看過有用形摺裏在嬋娟顏色有雪的，留下深刻的印象。用紅綠或者五彩的燈球。我在美國，看過有用形摺裏在嬋娟顏色有雪的，留下深刻的印象。

有一年聖誕夜，開車在黑沉沉的三藩市街道經過，一轉彎，人行道上矗立的樹是銀花，真是一片壯觀。我相信這都是社區的人家共通「出錢」（Chipped-in）製

作的。美國人一般說來花錢吝嗇，唯獨在房舍和聖誕樹上肯不惜工本，投下大筆銀子，看過那足足開了二十分鐘車程的聖誕樹奇觀後，終於使我信服了這句話。

三、慶祝耶誕的節日

除了耶誕卡、聖誕樹，到了聖誕前夕，美國人還要去教堂，不管新教舊教的教友，去唱聖詩，或者望彌撒，慶祝耶穌誕生，重臨人間。倒不一定每逢耶誕，必定要開香檳酒，個個喝得像醉貓一般，或者通宵開派對，狂舞達旦，這種情形當然也有，不過不能一概而論。

資本主義的國家，像美國，也有溫情的一面，到了感恩節、聖誕節，許多教堂的「粥廠」(soup kitchen)的大門便紛紛打開了，這時候，「粥廠」前便湧現了許多排隊的「流浪漢」(homeless)。廚房裡有許多義工——多半是家庭主婦，或者老婆婆，不斷替他們遞盤子、刀叉，佈菜盛湯、或者裝洋山芋泥，場面溫馨感人。有一年，是許多年前，的耶誕傍晚，在三藩市的一家麥當勞速食店，我和妻對坐著吃漢堡，忽然店內鈴聲大作，表示這家店打烊了。這時走進來一個少年，他想叫一客漢堡，但被店員拒絕了，因為美國人的上下班時間固定，不興差池半點，也沒有什麼法外施恩的做法。少年在櫃台前猶疑片刻，終於怏怏步出了麥當勞，我的妻看了，面面相覷，如果我不是黃人，我一定把那可憐的孩子的請回去，弄一頓大餐餵飽他。但是我沒有真這樣做。種族的差別，山一般阻隔了我跟這個白孩子的真情交往。這一種阻隔——隔離，我常常在我的白種鄰居的眼神中捕捉到。美國是個種族主義色澤很重的國家，這一點連開明的柯林頓總統也公開承認過；這是我耶誕故事，可從來沒有寫出過，今天因為賴小姐的緣故寫出來，也可以說是「一吐為快」了。